



中景万联认证有限公司

对依法从事认证活动的自我声明

版 本：A/0

文件编号：ZJWL-GK-14/2022

状 态：**受控**

主 编	审 核	批 准
技术部	杨海龙	刘灯



依法从事认证活动的自我声明

本认证机构郑重作出如下自我声明，以表明我们对依法依规开展认证活动的坚定承诺。

一、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》、《认证机构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遵客观独立、公开公正、诚实信用的原则从事认证活动，并对认证结果负责。

二、加强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建设，确保认证活动完全独立于影响其客观公正性的利益关系，绝不因市场竞争和利益驱使而违反客观独立、公开公正、诚实信用的原则。

三、依法履行认证机构职责，对认证结果实施有效地跟踪检查，对不能持续符合认证要求的情形及时依法依规采取指施，并自愿承担因跟踪检查缺位或无效而产生的连带法律责任。

四、恪守从业操守，树立认证机构良好形象，强化自律意识，珍视认证机构信用和信誉，自觉遵守市场规则和秩序、承担社会责任。

五、积极配合认证监管部门监督检查，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及时报送认证活动数据和有关情况，并对其真实性负责。我机构将严格遵守以上承诺，如有违反，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；并自愿将本承诺通过我机构官网公开，接受全社会的监督。